

孟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

2025 年，我委在孟州市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工作动态、重大项目、价格信息、规划信息等信息，定期发布预算决算、营商环境的情况。

(二)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我委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全年共收到和办理依申请公开件 3 件，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进行办理和答复。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明确政府信息公开要求，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对于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焦点问题通过多种形式，全面、及时、准确地进行公开，严把公开信息质量关，规范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处理流程。同时加强信息保密审查，强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保密审查机制，防止泄密事件发生。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持续加强信用孟州网站、信用孟州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阵地建设，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时对外发布政策法规、政府信息及活动情况，提升主动公开实效性，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规范。2025 年，我委在信用孟州网站公开双公示信息 1825 条，在信用孟州微信公众号发布动态 74 条。

(五) 监督保障

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监督制度，加强信用孟州网站和信用孟州微信公众号日常监管，定期开展排查工作，确保公开信息格式标准规范、内容全面详实、数据真实准确。本年度，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以来，我委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但仍然存在诸多不足。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把握不准，存在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不全，更新不及时等问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审核流程不够严谨。

2026年，一方面，我委将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条例的学习，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意识，进一步充实和及时发布公开内容，真正做到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完整。另一方面，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管理，严把工作审核流程，坚持“三校三审”的原则，提高信息公开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度，我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